

##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新城；证券代码：000809)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2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3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公司控股股东就国有股权转让开始公开征集受让方。除此事项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它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发布《2022 年度业绩预告》，并将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2 年度报告，不存在业绩修正情况。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其它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其它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在控股股东公开征集所规定的期限内，控股股东是否能够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在规定期限内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所签《股份转让协议》仍需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后方可生效及实施，是否能够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以及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 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